

DB3505

福建省泉州市地方标准

DB3505/T XXX—XXXX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要求

Specification for Quality Traceability Information of Prefabricated Parts and
Components in Prefabricated Buildings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总则 1

2 术语 1

3 基本规定 4

4 追溯编码标识 6

5 追溯信息采集及记录 8

6 追溯信息管理 10

附录 A 装配式建筑结构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要求 11

附录 B 装配式建筑内装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要求 14

附录 C 装配式建筑设备与管线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要求 20

参考文献 24

前 言

根据《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建标规〔2020〕8号）、《福建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9部门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闽建筑〔2021〕20号）、《关于加快推进福建省智能建造发展的工作方案》（闽建筑〔2023〕13号）等文件精神，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参考有关国际标准和国内先进标准，并在多次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要求》（以下简称《要求》）。

本《要求》的主要内容是：1. 总则；2. 术语；3. 基本规定；4. 追溯编码标识；5. 追溯信息采集与记录；6. 追溯信息管理；7. 附录。

本《要求》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要求由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管理，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技术中心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

本《要求》主编单位：

本《要求》参编单位：

本《要求》主要起草人：

本《要求》主要审查人员：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要求

1 总则

1.1 为建立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从生产到使用全过程的质量追溯机制，确保预制部品部件质量，实现质量追溯主体行为规范化和质量信息共享，提高工程质量管理水平，特编制本《要求》。

1.2 本《要求》主要适用于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设计、生产、运输、施工、运维过程的质量追溯管理及质量追溯体系的实施。

1.3 本《要求》以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为对象，以预制部品部件全过程质量追溯主体行为规范和质量追溯信息控制为重点，规定了泉州市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要求的术语、基本规定、追溯编码标识、追溯信息采集与记录、追溯信息管理的要求。

1.4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8155-2019 《重要产品追溯 追溯术语》

GB/T 51231-2016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

1.5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追溯除应符合本《要求》的规定外，还应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相关标准与规定。

2 术语

2.1

装配式建筑

结构系统、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内装系统的主要部分采用预制部品部件集成的建筑。

[来源：GB/T 51231-2016，2.1.1]

【条文说明】装配式建筑是以工业化建造方式为基础，统筹策划、设计、生产和施工，将主要部分采用预制部品部件构成的建筑主体结构、外围护工程、设备与管线工程、内装修工程通过可靠的连接所形成的工程实体。它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

1 建筑设计标准化、部品部件生产工厂化、现场施工装配化、结构装修一体化、建造过程信息化；

2 以工厂精益化生产为主的预制部品部件，本《要求》的预制部品部件包括相关的构配件、器具和设备；

3 以装配式建造和干式工法为主的绿色建造技术；

4 以提升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水平、提高劳动效率、节约资源能源、减少施工污染和建筑的绿色可持续发展为目标；

5 装配式建筑应基于BIM技术的全链条信息管理，通过BIM技术实现设计、生产、施工和运维“一模到底”的协同。

2.2

建筑信息模型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 (BIM)

在建设工程及设施全生命期内，对其物理和功能特性进行数字化表达，并依此设计、施工、运营的过程和结果的总称。简称模型。

[来源：GB/T 51212-2016, 2.1.1]

2.3

部品

是指由工厂生产，构成结构体系，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内装系统的建筑单一产品或复合产品组装而成的功能单元的统称。

[来源：GB/T 51231-2016, 2.1.11]

2.4

部件

是指在工厂或现场预先生产制作完成，构成建筑结构系统的结构构件及其他构件的统称。

[来源：GB/T 51231-2016, 2.1.10]

2.5

追溯

通过记录和标识，追踪和溯源客体的历史、应用情况或所处位置的活动。

注：追溯包括追踪和溯源。

[来源：GB/T 38155-2019, 2.2]

【条文说明】装配式建筑的生产、施工单位应具有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生产施工技术和设备、基于BIM技术的全链条信息管理手段，明确质量责任人及其岗位职责，建立质量责任标识及追溯制度。

2.6

追溯编码

将预制部品部件的生产、物流、存储和安装等信息进行编译的方式，文中简称编码。

2.7

追溯标签

以文字、图形、符号等方式标示追溯码及相关信息的标牌，与所追溯产品具有对应关系。

注：包括印刷标签、电子标签等。

[来源：GB/T 38155-2019, 3.17]

【条文说明】追溯标签可以采用但不限于二维码标签，RFID芯片，NFC芯片，具体方式以实际应用为准。

2.8 追溯主体

装配式建筑的设计、生产、施工、监理等相关单位是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主体，应为实施追溯提供实施追溯的必需信息，落实追溯主体责任并监督追溯体系持续运行。

2.9 追溯目标

追溯主体通过预制部品部件追溯系统和追溯标签在设计、生产、物流、施工、运维等追溯节点，实现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技术措施及相关责任人员的追溯信息采集，并实现追溯管理平台（追溯服务平台）对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的全过程信息管理。

2.10 追溯范围

追溯的预制部品部件包括装配式建筑中用于结构系统、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内外装系统的预制部品部件。追溯范围包括外部追溯和内部追溯。

2.11

追溯节点

装配式建筑在设计、生产、施工、运维过程中设立的关键检查点或记录点，用于追踪建筑原材料、预制部品部件的施工过程质量、来源、性能等方面的信息，包括设计、生产、运输、施工、运维等阶段。

【条文说明】装配式建筑的追溯节点至少包含设计、生产、施工三个阶段，这些节点的存在有助于确保建筑的安全性、可靠性和质量可控性。通过在装配式建筑的各个环节设立追溯节点，可以实现从设计到施工再到后期维护的全程可追溯管理，从而提高建筑工程的质量管理水平，确保建筑的安全性和耐久性。这些节点的设置还需要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标准和规定，确保整个流程的规范化和标准化。

2.12

追溯信息

由追溯主体在各追溯节点进行采集与交换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内容为追溯信息。

【条文说明】追溯的预制部品部件包括但不限于结构系统、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内装系统的预制部品部件，其中外围护系统的预制部品部件待相关的国家、行业等标准完善后再补充。

2.13

外部追溯

追溯管理平台（追溯服务平台）通过对追溯系统接收的数据进行查询的过程，涵盖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生命周期全过程。

2.14

内部追溯

通过追溯系统对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产品质量及追溯节点的主体责任行为进行查询的过程，主要在装配式建筑建设阶段。

2.15

追溯系统

基于追溯标签通过软硬件设备和通信网络，实现现代信息化管理并可获取产品追溯过程中相关数据的系统平台。

【条文说明】生产、施工单位应建立基于BIM技术的装配式建筑质量追溯系统。系统具备对外提供质量追溯数据功能，可以实现对预制部品部件设计、生产、运输、安装、运维、检验等各个环节的追溯信息记录和信息管理。

2.16

追溯管理平台

由政府（或政府授权的机构）管理，具备追溯信息汇总、存储、处理与综合分析利用等功能，支持对接入的追溯系统运行情况进行监测评价，用于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和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信息系统集成。

[来源：GB/T 38155-2019，2.8]

【条文说明】追溯管理平台还应具备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备案、预制部品部件的监督检查、检验检测、问题监测等功能。

2.17

追溯服务平台

向政府、行业、企业和消费者提供产品和追溯主体基本信息、产品追溯码服务等追溯服务的信息服务平台。

[来源：GB/T 38155-2019，2.7]

【条文说明】追溯服务平台具备可以建立各专业预制部品部件BIM模型库，参建各方追溯主体可以通过调用BIM模型作为载体实现预制构件信息在全生命周期的实时跟踪分析和传递共享，提升建筑业的质量信息化管理水平，同时应具备行业信息发布、“四新”技术推广信息等功能。装配式建筑追溯服务平台还应具备与追溯系统、追溯管理平台对接数据的功能，平台可以实现对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在设计、生产、施工、运维等各个环节的追溯信息记录和信息管理。

2.18 追溯体系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体系的设计、实施、管理和运行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并满足追溯主体的需求。追溯体系要素主要包括追溯制度、追溯主体、追溯编码、追溯标签、追溯节点、追溯信息、追溯法规标准、追溯相关硬件设备、追溯系统、追溯管理平台和追溯服务平台等。

3 基本规定

3.1 追溯主体应建立质量追溯制度，明确责任部门及人员，通过追溯系统在各追溯节点开展追溯信息采集，必要时可以成立追溯管理部门，定期对追溯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使其具备实施追溯所需的知识和能力。

3.2 追溯主体应依托企业级内部追溯服务平台开展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

3.3 建设单位应协调各追溯主体开展预制部品部件的质量追溯，并定期检查各追溯主体质量追溯的落实情况。

3.4 设计单位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预制部品部件的深化图纸、物料清单、图纸会审记录等。并应对提供图纸中的预制部品部件编制“预制部品部件标准码”，编码应保证唯一。

3.5 生产单位在生产前应按要求编制预制部品部件“生产信息码”，编码应保证唯一。

- 3.6 生产单位在预制部品部件生产中，每个构件每道工序应进行隐蔽验收，并留存现场影像资料；施工单位在预制部品部件施工安装中，每个部位每道工序应进行隐蔽验收，并留存现场影像资料。关键部位工序（如：预制柱套筒灌浆）应联合监理进行隐蔽验收。
- 3.7 运维单位在预制部品部件的运营维护中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检查及维护方案、日常检查计划等。
- 3.8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体系由企业级内部追溯和行业级外部追溯构成，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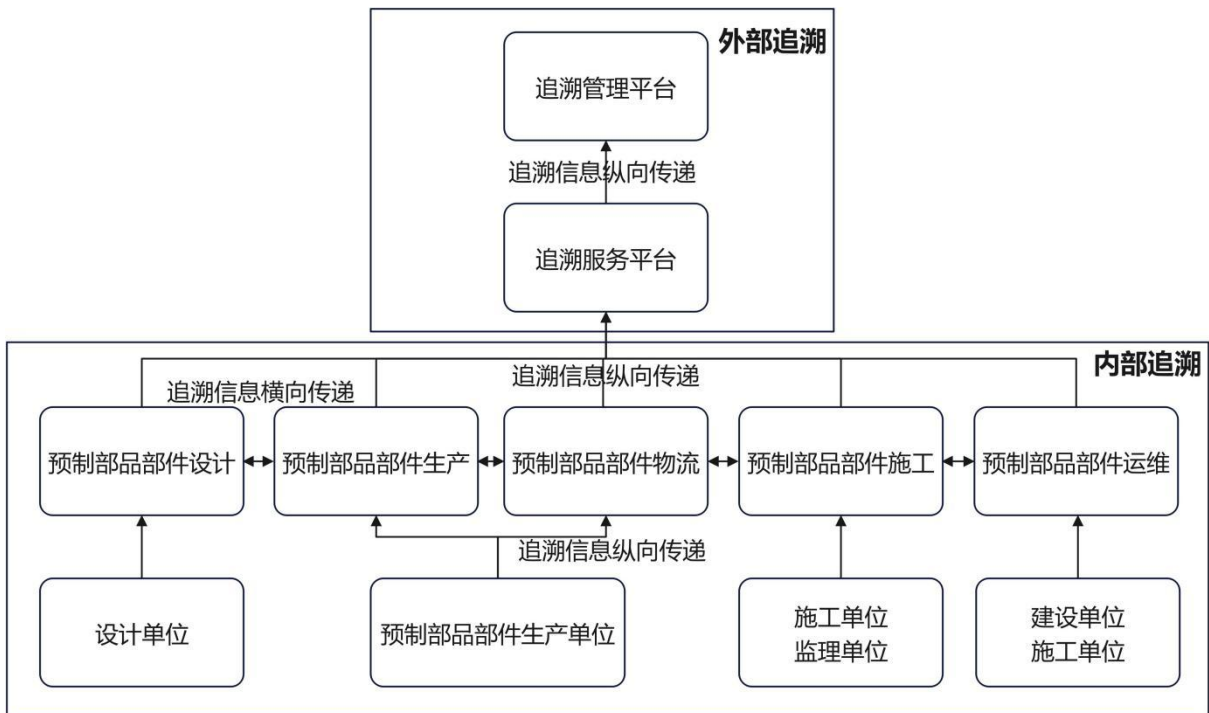


图 1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体系构成

【条文说明】

1 外部追溯可以同时具备追溯服务平台和追溯管理平台的功能，可由行业主管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或组织进行建设、运营。平台应采用 BIM 和物联网技术保证装配式建筑建造过程的全链条信息贯通。

2 内部追溯可以由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或施工企业自行建设企业级追溯系统，建立追溯系统的企业应具备满足追溯要求的工业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和信息管理系统的设备和人才。系统可以实现对预制部品部件设计、生产、运输、施工、运维、检验等各个环节的追溯信息记录和信息管理，以提供信息化支撑，并与外部追溯平台实现数据交换。

3 预制部品部件数据量庞大，而且各单位数据格式不统一、涉及专业和单位较多、各单位数据割裂，这些问题导致了各参与单位形成数据孤岛，亟需整合各参与主体的生产业务数据，打通数据交互通道。追溯服务平台可以建立各专业预制部品部件 BIM 模型库，参建各方追溯主体可以通过调用 BIM 模型作为载体实现预制构件信息在全生命周期的实时跟踪分析和传递共享，提升建筑业的质量信息化管理水平。预制部品部件在生产、运输、施工和运维过程中产生的信息由企业上传至内部追溯平台，政府监管部门对追溯信息进行分级管理，与授权的追溯服务平台机构基于各自权限进行监督管理，并对不同使用对象提供不同的追溯内容。

3.9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制造的，应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评审、鉴定及备案。施工安装前应对新的或首次采用的新的施工安装工艺进行评价，并制定专门的施工技术方案。

4 追溯编码标识

4.1 追溯编码

4.1.1 基本要求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编码由 进行编制，应符合唯一性、合理性、可扩充性、简明性、适用性与规范性的要求。编码分为“预制部品部件标准码”和“生产信息码”，两个编码应在预制部品部件清单中体现。

【条文说明】装配式建筑的建设过程涉及预制部品部件生产单位、运输单位、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多方主体，工程质量问题贯穿了建筑的全生命周期，因此编码应包含全供应链节点信息和预制部品部件流向信息。该编码标准应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可使不同平台、预制构件库互联互通，不同厂家的软件、硬件设备均能实现信息的读取、写入等操作。（是否要写再全国范围内推广？用的是行业编码和福建省编码）

4.1.2 编码规则

4.1.2.1 预制部品部件标准码

“预制部品部件信息码”编码由表代码、大类代码、中类代码、小类代码、系类代码五部分组成，表代码与大类代码之间采用符号“-”分隔，其余各部分之间应采用符号“.”分隔。

1 预制部品部件标准码，用以表示预制部品部件类型和主要属性；各级代码应采用2位阿拉伯数字表示。标准码应符合图2所示结构，一组标准码由表代码与一组8位数字编码构成。

2 当采用一组以上编码组合描述预制部品部件的分类及主要属性时，相邻编码之间应用加号（“+”）连接，各编码宜按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

3 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标准码编码及其类目名称详见T/CCES 14-2020《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分类和编码标准》附录A



图2 标准码结构示意图

4.1.2.2 生产信息码

“生产信息码”编码由项目代码、产地代码、预制部品部件类别代码、生产日期码、顺序码五部分组成，各部分之间应采用符号“-”分隔。生产信息码应符合图3所示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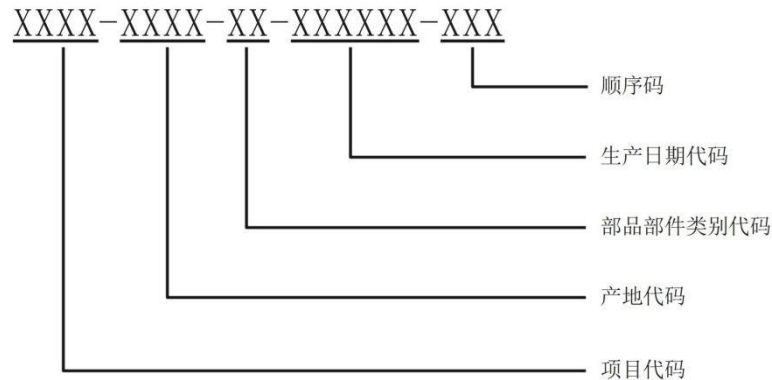


图3 生产信息码结构示意图

1 “项目代码”应由字母符号组成，可采用项目名称的汉语拼音首字母，当项目名称过长时可采用简称；

2 “产地代码”按照《福建省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编码规则》附表二规则编制，其中第1、2位为地区代码，第3、4位为县（市、区）代码；

3 “预制部品部件类别代码”按照《福建省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编码规则》附表三规则编制；

4 “生产日期代码”按照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日期编码，其中前两位表示年份，比如2016年6月13日生产的预制部品部件，编码为“160613”，依此类推。

5 “顺序码”按照“同日期生产、同类别的每一预制部品部件一个编号”的原则编制“顺序号”。

4.2 追溯编码标签

4.2.1 标签方式

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标签可采用二维码或射频标签等方式：

1 采用二维码标识时，可使用QR Code，二维码应符合GB/T 33993（商品二维码）、GB/T 40204（追溯二维码技术通则）中的规定；

2 采用射频标签时，射频标签应符合GB/T 36365-2018（信息技术 射频识别 800/900MHz无源标签通用规范）中的规定，同时宜设置统一埋设位置规则。

4.2.2 标签要求

追溯标签可以采用预埋、贴标、喷墨、激光、数字印刷、复合包装等多种方式，宜清晰易采集，采用不易损坏的耐久性材料制成，具备防伪、防复制功能。

4.2.3 标签查询方式

应确保能够通过内部追溯和外部追溯平台识别追溯码或以输入编码的方式的方式查询追溯信息。

4.2.4 标签展示的信息

预制部品部件的二维码或射频标签展示信息应包括项目信息、预制部品部件位置信息、预制部品部件尺寸信息、预制部品部件物料信息、生产厂家或材料品牌信息、生产工序及质量检测信息及其有关附加信息等，详见附录。

5 追溯信息采集及记录

5.1 基本要求

信息采集与记录以单个预制部品部件为基本单元，以无线射频标签或二维码为跟踪手段，采集预制部品部件的设计、生产、施工、运维全过程信息，根据不同类型的预制部品部件追溯范围确定需要记录的追溯信息。追溯信息采集和记录应确保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持久。

追溯主体通过质量追溯平台在不同追溯节点采集和记录追溯信息，并通过追溯服务平台上传至质量追溯服务平台和追溯管理平台。

5.2 追溯信息追溯及记录内容要求

5.2.1 一般规定

追溯信息一般分为基本追溯信息和扩展追溯信息。应按相应的标准要求对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全生命周期进行有效的控制，确定并记录本组织的接收信息和输出信息以及组织内各工序的处理信息，对影响追溯实现的关键环节和活动进行记录。

5.2.2 基本追溯信息

基本追溯信息包括预制部品部件深化图、预制部品部件名称、预制部品部件编号、规格尺寸、重量、生产日期、各类重要（主要）生产物料、预制部品部件性能参数等。所提供的附件应包括但不限于追溯信息所需要的内容。

5.2.3 扩展追溯信息

扩展追溯信息包括预制部品部件的具体安装部位、预制部品部件的性能检测报告等。所提供的附件应包括但不限于追溯信息所需要的内容。

【条文说明】装配式建筑各系统的预制部品部件的扩展追溯信息详见附录。

5.2.4 设计阶段追溯信息

表 1 设计阶段追溯信息

环节名称	预制部品部件设计环节
追溯节点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图纸会审时、技术交底时
追溯信息	预制部品部件深化图、设计文件和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技术交底记录
必要的附件	附相关专业负责人签章的图纸确认单

5.2.5 生产阶段追溯信息

表 2 生产阶段追溯信息

环节名称	原材料及构配件入库环节	预制部品部件生产环节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环节
追溯节点	原材料入库时、出具原材料检测报告时	生产工序进行时、质量检验时、成品入库时	装车时、出场时
追溯信息	材料名称及批次、供货厂家、仓库编号、检验负责人、检验时间、检验结果	生产工序、生产日期、预制部品部件编码、所用原材料及批次、生产负责人	预制部品部件编号、出厂负责人、出厂时间、生产单位
必要的附件	附：生产厂家和（或）供应商提供的质量证明文件、进厂验收记录、按进厂批次检验形成的检验报告、验收照片	附：检验表格、现场照片/视频	附：检验表格、附现场照片

5.2.6 物流阶段追溯信息

表 3 物流阶段追溯信息

环节名称	预制部品部件物流环节
追溯节点	出场时、运输时、到场时
追溯信息	运输人、预制部品部件品类、运输时间、车牌号
必要的附件	附出库检验表、相关照片

5.2.7 施工阶段追溯信息

表 4 施工阶段追溯信息

环节名称	预制部品部件进场施工验收环节	预制部品部件进场监理环节	预制部品部件施工安装环节	预制部品部件安装监理环节
追溯节点	进场时、施工前	进场时、施工前	安装时	安装时
追溯信息	预制部品部件编号、物流单号、检验人、检验时间、检验结果	预制部品部件编号、检验人、检验时间、物流单号、检验结果	预制部品部件编号、预制部品部件位置、安装负责人、吊装日期	检验人、检验时间、检验结果、检验项目、检验区域
必要的附件	附现场照片、验收表格	附现场照片、验收表格	附现场照片、附安装视频	附检验表格及证明视频

5.2.8 运维阶段追溯信息

表 5 运维阶段追溯信息

环节名称	预制部品部件运营检查维护环节
追溯节点	交付前日常检查、破损更换时
追溯信息	预制部品部件构件检查方案、检查结果、检查人、检查时间，预制部品部件维护方案、维护人、维护时间
必要的附件	附检查表格、相关照片、检查及维护方案

6 追溯信息管理

6.1 信息存储和备份

装配式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完毕之日起，内部追溯系统相关质量追溯信息应传递至外部追溯平台，并在外部追溯平台记录保存不少于20年，如条件允许保存年限应覆盖装配式建筑全生命周期，相关数据应有及时、可靠的备份。

6.2 信息传输

批量追溯信息的传输与迁移，在保障数据安全与完整性的前提下，应采用自动化、信息化的方式进行。

单条追溯信息的传输，可依托计算机通信网络、无线通信网络或其他离线传输手段。

各追溯节点应按需做好追溯信息共享。需与追溯公共服务平台对接的，其追溯信息应及时上传至追溯公共服务平台。

【条文说明】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信息能在企业级追溯系统之间及追溯服务平台和追溯管理平台之间进行交换，数据交换的内容、格式、要求等可参考T/CCES 11-2020（建筑工程信息交换实施标准）规范。

6.3 信息安全

内部追溯系统和外部追溯平台数据接口应提供安全验证机制，保证交换数据的安全性。追溯信息应具备防篡改、防攻击、访问权限控制、数据加密传输、数据库灾备、访问日志记录等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信息安全。

6.4 信息处理

预制部品部件各追溯节点的追溯主体应对上一环节提供的产品进行验收，对追溯信息进行核实。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对该批次产品采取召回（退回）等处置措施，并在追溯信息中给予体现。

预制部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相关追溯主体应利用追溯体系快速界定产品的数量、品类和涉及范围，提供相关记录，确定质量问题发生的地点、时间、追溯主体，为问题处理提供依据。

附录 A

装配式建筑结构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要求

1 一般规定

结构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信息除追溯正文所述追溯信息要求外，还应追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表中的信息。若需采集其他信息，参照DBJ/T 13-308-2020《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程》等相关规范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

1.1 混凝土结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混凝土结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6 的规定。

表 6 混凝土结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混凝土结构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水泥、石子、砂子、外加剂、钢筋及水电预埋件等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钢筋焊接接头（机械连接接头、灌浆套筒）工艺检验报告、钢筋接头质量检验批报告	
3			模具	新制或改制模具质量检验记录、预制构件模具使用安装的偏差记录、预制构件模具上的预埋件和预留孔洞等定位尺寸偏差记录	
4			混凝土	混凝土标号、混凝土配合比报告、混凝土塌落度记录、混凝土养护记录、同条件混凝土试块报告、混凝土28d标准养护试块报告	
5			生产检验	钢筋半成品、成品质量检验记录、灌浆套筒、预埋件、预留孔洞定位尺寸偏差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预应力筋张拉记录、预应力筋应力检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混凝土结构尺寸偏差检验记录、预留孔	

			洞（预埋件、插筋、键槽位置）检验记录、预制混凝土部品部件结构性能检验报告、受力型预埋件抗拉拔力检验报告、面砖与预制构件基面的粘结强度检验报告、夹芯保温外墙板保温性能检测报告、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6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7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安装轴号信息	

1.2 钢结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钢结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7 的规定。

表 7 钢结构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钢结构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钢板、型材、管材的屈服强度、抗拉强度、伸长率和厚度偏差检验报告，铸铁件的屈服强度、抗拉强度、伸长率和端口尺寸偏差检验，拉索、拉杆、锚具屈服强度、抗拉强度、伸长率和尺寸偏差检验，焊接材料的化学成分和力学性能检验，连接用紧固标准件①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连接副应随箱带有扭矩系数检验报告，扭剪型高强度螺栓连接副应随箱带有紧固轴力（预拉力）检验报告、②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连接副和扭剪型高强度螺栓连接副进场时，分别进行扭矩系数和紧固轴力（预拉力）检验，其他（球节点材料、压型金属板、涂装材料、橡胶支座等）质量合格证明文件、中文产品标志及检验报告	
3			钢零件及钢部件	制作工艺报告、探伤报告	
4			生产检验	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	

5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6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安装轴号信息	

附录 B

装配式建筑内装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要求

1 一般规定

内装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信息除追溯正文所述追溯信息要求外，还应追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表中的信息。若需采集其他信息，参照DBJ/T 13-407-2022《福建省建筑装配式内装修工程技术标准》等相关规范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

内装系统预制部品部件的原材料包括不限于装配式隔墙板、轻钢龙骨、吸声（保温）材料、金属装饰板、非金属装饰板、复合装饰板、吊杆、地毯、木地板、弹性地材、复合地材、磨石、瓷砖、防水底盘、五金件（配件）、洁具、镜子、电线、电工套管、排烟及通风设备、灯具、开关箱、玻璃（钢化玻璃）、收纳系统用材（生态板、密度板、刨花板、多层板、杉木板、玻璃、金属板、亚克力板及五金件）、门窗系统用材（铝合金、铝包木、钢材、实木、水性漆、玻璃、五金件）、密封材料、线盒、插座、管道材料及连接配件、支吊架、空调设备、风管、智能化设备（火灾预警设备）。

1.1 隔墙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隔墙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8 的规定。

表 8 隔墙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隔墙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隔热、隔声、阻燃、防潮等性能检验报告、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轻钢龙骨、水泥纤维板、石膏板

				等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槽、盒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1.2 墙饰面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墙饰面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9 的规定。

表 9 墙饰面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墙饰面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燃烧等级、甲醛释放量放射性等检验报告、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穿透防水层部位加强措施的验收记录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1.3 吊顶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吊顶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0 的规定。

表 10 吊顶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吊顶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饰面板机械性能、燃烧性能等级及污染物浓度检测报告、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轻钢龙骨、水泥纤维板、石膏板等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1.4 地面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地面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1 的规定。

表 11 地面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地面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	

			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面层材料的耐磨、防潮、阻燃、耐污染及耐腐蚀等检验报告、楼地面可调节支撑的防腐性能和支撑强度检验报告、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硅酸钙板、 水泥纤维板、PVC地板、可调节支撑螺栓等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1.5 集成式卫生间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集成式卫生间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2 的规定。

表 12 集成式卫生间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集成式卫生间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防水性能检验报告、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防水底盘、

				洁具、镜子、灯具等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闭水实验验收记录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1.6 集成厨房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集成厨房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3 的规定。

表 13 集成厨房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集成厨房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排烟及通风设备、洁具、镜子、灯具等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1.7 内门窗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内门窗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4 的规定。

表 14 内门窗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内门窗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铝合金框、 玻璃、五金件、密封材料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安装密封后水密性、气密性验收记录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		

附录 C

装配式建筑设备与管线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要求

1 一般规定

设备与管线系统预制部品部件追溯信息除追溯正文所述追溯信息要求外，还应追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表中的信息。若需采集其他信息，参照 DBJ/T 13-407-2022《福建省建筑装配式内装修工程技术标准》等相关规范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

设备与管线系统预制部品部件的原材料包括不限于电线、电工套管、排烟及通风设备、灯具、开关箱、密封材料、管道材料及连接配件、支吊架、空调设备、风管、智能化设备（火灾预警设备）。

1.1 机电管线综合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机电管线综合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5 的规定。

表 15 机电管线综合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机电管线综合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综合布置图、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综合布置图和深画设计图应体现摆阔但不限于标高信息、交叉关系、支吊架布置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镀锌或喷涂厚度检测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排烟及通风

					设备、密封材料、管道材料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与尺寸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荷载测试记录、表面处理监测（镀锌或喷涂厚度及防腐性能）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部件更换记录与质量证明文件、定期监测报告、隐患整改措施和验收记录	定期监测的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支吊架的运行状态

1.2 给水排水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给水排水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6 的规定。

表 16 给水排水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给水排水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综合布置图、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综合布置图和深画设计图应体现摆阔但不限于标高信息、交叉关系、

				支吊架布置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排烟及通风设备、密封材料、管道材料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与尺寸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部件更换记录与质量证明文件、定期监测报告、隐患整改措施和验收记录		定期监测的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支吊架的运行状态

1.3 暖通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暖通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应符合表 17 的规定。

表 17 暖通预制部品部件质量追溯信息

序号	预制部品部件	追溯节点	追溯信息	备注
1	暖通预制部品部件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文件）、图纸会审记录、综合布置图、预制部品部件生产深化设计图（或加工详图）、预制部品部件清单。	综合布置图和深画设计

					图应体现摆阔但不限于标高信息、交叉关系、支吊架布置
2		生产阶段	原材料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进厂检验检测记录及报告	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空调设备、排烟及通风设备、密封材料、管道材料
3			生产检验	预留孔洞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过程记录、外观质量与尺寸检验记录、首件验收记录（报告）、不合格品返厂处置记录	
4		运输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厂内出入库及库存信息、运输过程信息、不合格品返厂（入厂）信息		
5		施工阶段	预制部品部件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生产阶段有关追溯信息、项目实施中重要节点隐蔽检验的有关图片或录像、进场材料验收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室内环境检验报告、安装轴号信息		
6		运维阶段	房屋质量保证书、装配式内装修工程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计划、部件更换记录与质量证明文件、定期监测报告、隐患整改措施和验收记录		定期监测的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支吊架的运行状态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0399-2021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用预制部品通用技术条件》
- [2] GB/T 51212-2016 《建筑信息模型应用统一标准》
- [3] GB/T 40204-2021 《追溯二维码技术通则》
- [4] GB/T 38155-2019 《重要产品追溯 追溯术语》
- [5] GB/T 38157-2019 《重要产品追溯 追溯管理平台建设规范》
- [6] GB/T 36365-2018 《信息技术射频识别 800/900MHz 无源标签通用规范》
- [7] GB/T 33993-2017 《商品二维码》
- [8] GB/T 51231-2016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
- [9] GB/T 15425-2014 《商品条码 128 条码》
- [10] GB 50205-2020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 [11] DBJ/T 13-308-2020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程》
- [12] DBJ/T 13-407-2022 《福建省建筑装配式内装修工程技术标准》
- [13] DBJ/T 13-438-2023 《建筑信息模型交付标准》
- [14] JG/T 565-2018 《工厂预制部品部件质量管理标准》
- [15] JGJ1-2014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
- [16] T/CCES 14-2020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分类和编码标准》
- [17] T/CCES 11-2020 《建筑工程信息交换实施标准》
- [18] 《福建省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编码规则》
- [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建标规〔2020〕8号）
- [20] 《福建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
- [21] 《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可复制经验做法清单（第一批）》（建办市函〔2021〕316号）
- [22]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9部门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闽建筑〔2021〕20号）
- [23] 《关于加快推进福建省智能建造发展的工作方案》（闽建筑〔2023〕13号）